

福建省水土保持工作站文件

闽水保站备〔2024〕14号

关于福建医科大学旗山校区 22 号 23 号学生公寓楼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的审查意见

福建省水利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福建省水土保持条例》及《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文件有关规定，我站于2024年9月29日收到了福建医科大学提交的《福建医科大学关于申请旗山校区 22 号 23 号学生公寓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的函》（闽医大函〔2024〕78号）文件和相关报备材料。

本站按照有关规定对材料完整性和格式符合要求性进行了形式审查，认为该建设单位报备的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材料完整，符合格式要求，并已向社会公开，同意上报报备。

- 附件：1. 《福建医科大学关于申请旗山校区 22 号 23 号学生公寓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的函》（闽医大函〔2024〕78 号）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表
3. 福建医科大学旗山校区 22 号 23 号学生公寓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材料清单

福建省水土保持工作站

2024 年 9 月 29 日



福建医科大学

闽医大函〔2024〕78号

福建医科大学关于申请旗山校区22号23号 学生公寓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自主验收报备的函

福建省水利厅（福建省水土保持工作站）：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有关规定，福建医科大学旗山校区22号23号学生公寓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建设完成，我单位委托福建中闽源水保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组织召开验收会并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验收结论为合格，自2024年7月29日至2024年8月23日在福建医科大学官方网站公开了相关验收材料。现将福建医科大学旗山校区22号23号学生公寓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送你机关报备。

我单位郑重承诺：报备材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可靠，所有材料上的签名、印章均真实有效，若材料中存在虚假伪造等违法违规情况，我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专此函达，请予支持为盼。

附件：福建医科大学旗山校区 22 号 23 号学生公寓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联系人：陈方浩 联系方式：13906911787)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表

生产建设单位	福建医科大学
生产建设项目	福建医科大学旗山校区 22 号 23 号学生公寓楼项目
验收通过日期和地点	2024 年 7 月 26 日 福建医科大学会议室
公示网站、网址及起止时间	福建医科大学（官方网站） https://www.fjmu.edu.cn/2024/0913/c86a197479/page.htm 自 2024 年 7 月 29 日至 2024 年 8 月 23 日
报备材料	<p>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p> <p>参加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的省级水土保持方案专家库专家姓名 <u>林武星</u>。</p> <p>以上材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可靠，所有签字、印章均真实有效，若材料中存在虚假、伪造等违法违规情况，我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24 年 9 月 12 日</p>
生产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福建医科大学 陈方浩 13906911787

福建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材料清单

编号：014

项目名称	福建医科大学旗山校区22号 23号学生公寓楼项目		送件时间	2024年9月29日
建设单位	福建医科大学		送件人及电话	陈方浩13906911787
序号	材料名称	份数	原件	复印件
1	报备申请文件	1	✓	
2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 定书	1	✓	
3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 告	1		
4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 告	1		
5	向社会公开情况	1		✓
接收人	朱志	接收时间 2024 年 9 月 29 日		
备注				